

警政統計通報

(112 年第 42 週)

警政署統計室
112 年 10 月 18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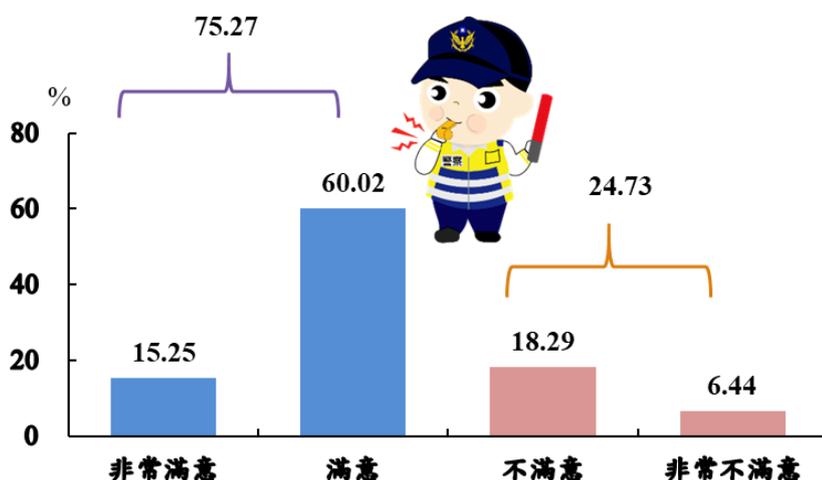
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滿意度達 7 成 5

◎75.27% 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表示滿意，其中女性滿意度 80.03% 高於男性之 70.30%；按年齡層觀察以 60 歲以上民眾滿意度達 85.19% 最高。

◎民眾對警察假日疏導交通、事故處理及交通工作整體滿意度均在 8 成 1 以上。

◎63.76% 民眾認同修法再加重「酒後駕車」罰則，會降低酒駕肇事。

112 年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滿意度



資料來源：本署交通組。

「112 年警察交通執法與事故處理滿意度調查」於 8 月 25 日至 27 日以電話訪問方式辦理，調查對象為臺灣地區年滿 18 歲以上民眾，共完成 1,074 個有效樣本，在 95% 信心水準下，抽樣誤差為正負 2.99 個百分點，並以臺灣人口統計資料為基準，針對「性別」、「年齡」及「地區別」以多變項反覆加權法 (Raking) 加權後進行分析，調查結果摘要如下：

一、民眾認為目前最嚴重的交通違規問題為酒後駕車：

民眾對於目前道路行車秩序及交通安全狀況之滿意度為 48.61% (非常滿意 3.26%，滿意 45.35%)，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滿意度無顯著差異，分別為 47.47%、49.71%。

其中不滿意之受訪民眾認為目前最嚴重的交通違規問題為酒後駕車 (每百人有 41 人)，其他依序為「違規停車」(每百人有 35 人)、危險駕車 (每百人有 34 人)、「闖紅燈」(每百人有 32 人)、「不依規定轉彎」(每百人有 19 人)、「不依規定使用方向燈」(每百人有 15 人)、「車不禮讓行人」(每百人有 11 人)、「爭道行駛」(每百人有 9 人)、「逆向行駛」(每百人有 8 人)。

二、本人或家人曾發生交通事故民眾對警察處理交通事故滿意度達 8 成 2：

今年本人或家人曾發生交通事故民眾，對警察處理交通事故品質，如到現場時間、服務態度與公正性等，滿意度為 **81.50%**（非常滿意 20.90%，滿意 60.60%），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滿意度無顯著差異，分別為 78.30%、84.98%。

三、近 9 成民眾對警察假日執行交通疏導工作感到滿意：

民眾對警察假日時在風景區及遊樂區周邊道路，執行交通疏導工作滿意度為 **89.95%**（非常滿意 21.03%，滿意 68.92%），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滿意度有顯著差異，分別為 **87.92%**、**91.93%**。

四、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滿意度達 7 成 5：

有 **75.27%**的民眾對警察機關持續配合交通部辦理「**全國行人安全執法**」工作，加強取締「車不禮讓行人」及「行人闖越道路」等違規表示滿意（非常滿意 15.25%，滿意 60.02%）；依性別觀察，女性滿意度 **80.03%**顯著高於男性 **70.30%**；按年齡層觀察，以 60 歲以上民眾滿意度 **85.19%**最高，遠高於其他年齡層民眾。

五、近 6 成 4 的民眾認同修法再加重「酒後駕車」罰則，會降低酒駕肇事：

有 **63.76%**民眾認為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修法再加重「酒後駕車」相關罰則（包括公路主管機關得公布其姓名、照片及違法事實等），會達到嚇阻並降低酒駕肇事致人死傷案件，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有顯著差異，認為會的比率分別為 **60.22%**、**67.16%**。

六、民眾對警察交通工作整體表現滿意度達 8 成 6：

民眾對於警察執行交通工作整體表現，滿意度為 **85.86%**（非常滿意 15.78%，滿意 70.08%），依性別觀察，男、女性滿意度有顯著差異，分別為 83.59%、88.05%。民眾認為交通警察最應加強之重點工作為「**取締交通違規**」（每百人有 72 人），其他依序為疏導交通（每百人有 39 人）、處理交通事故（每百人有 26 人）、教育宣導（每百人有 25 人）。

「酒後駕車」、「違規停車」及「危險駕車」是民眾認為前 3 項嚴重的交通問題，本署持續要求各警察機關加強取締酒後駕車，提高執法強度與密度，杜絕駕駛人僥倖心理；為確保行車秩序，新增民眾可檢舉「在橋樑、圓環、隧道、快車道、人行道、行人穿越道違規臨停和違停」及「在公共場所出、入口或消防栓之前停車」；另加重危險駕駛罰則，將嚴重超速由現行超過規定之最高時速 60 公里修正為 40 公里，罰鍰上限由新臺幣 2 萬 4,000 元提高至 3 萬 6,000 元，以嚇阻危險駕車，保障民眾安全。

表 112 年警察交通執法與事故處理滿意度-按性別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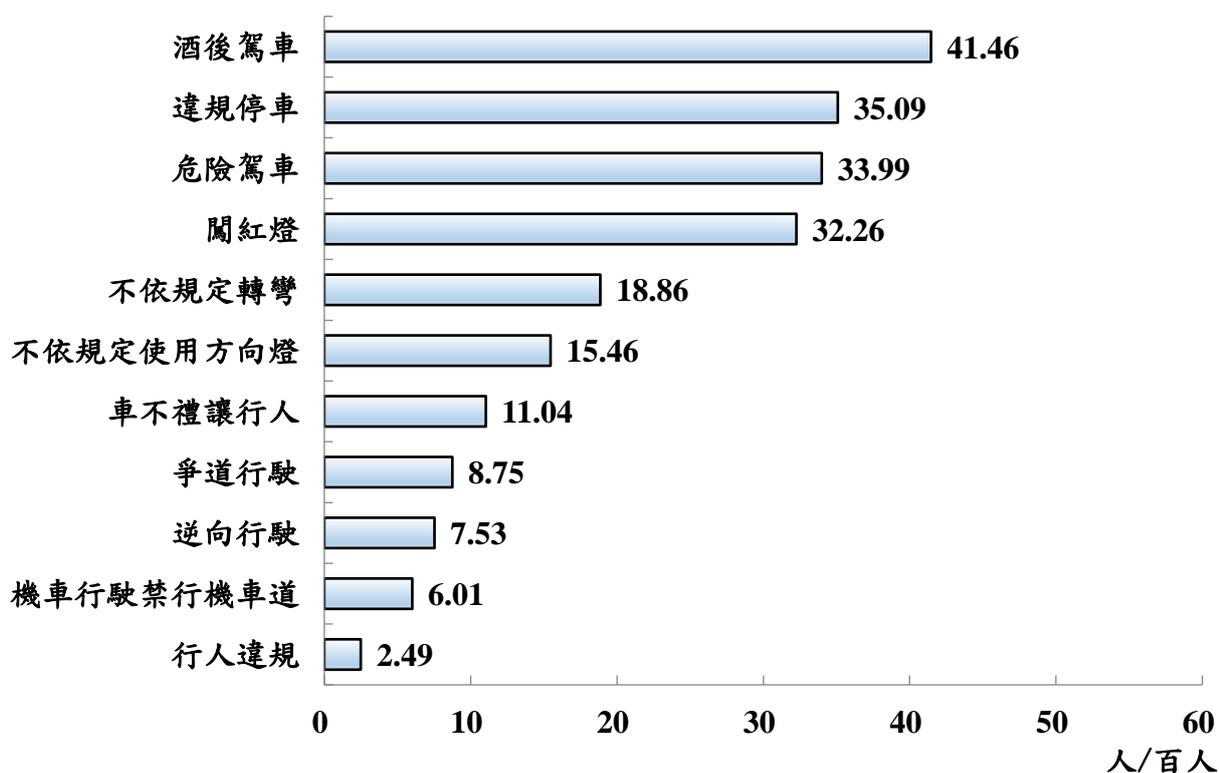
單位：%

問項	滿意度 (認同度)	
	男性	女性
民眾對目前道路行車秩序及交通安全狀況滿意度	48.61	49.71
本人或家人曾發生交通事故民眾對警察處理交通事故滿意度	81.50	84.98
* 民眾對警察假日執行交通疏導工作滿意度	89.95	91.93
* 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滿意度	75.27	80.03
* 民眾對再加重「酒後駕車」相關罰則會達到嚇阻並降低酒後駕車肇事致人死傷案件認同度	63.76	67.16
* 民眾對警察交通工作整體滿意度	85.86	88.05

資料來源：本署交通組。

說明：*表示經卡方檢定 p-value < 0.05，男、女性達顯著差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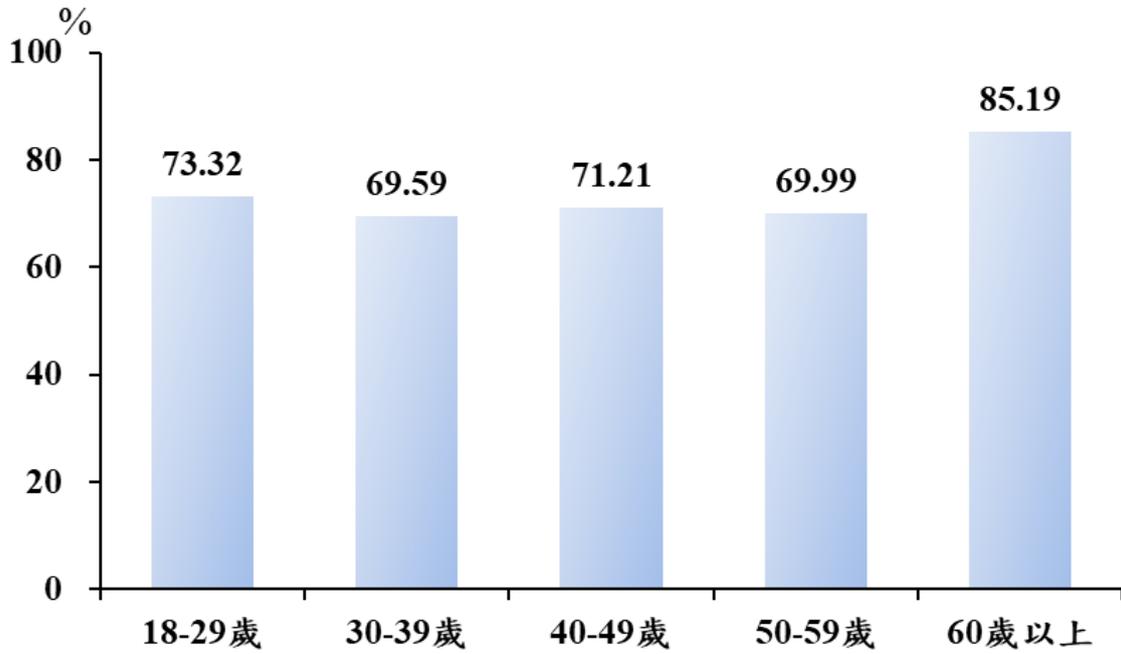
圖 1 112 年不滿意行車秩序及交通安全之民眾，認為最嚴重交通違規問題



資料來源：本署交通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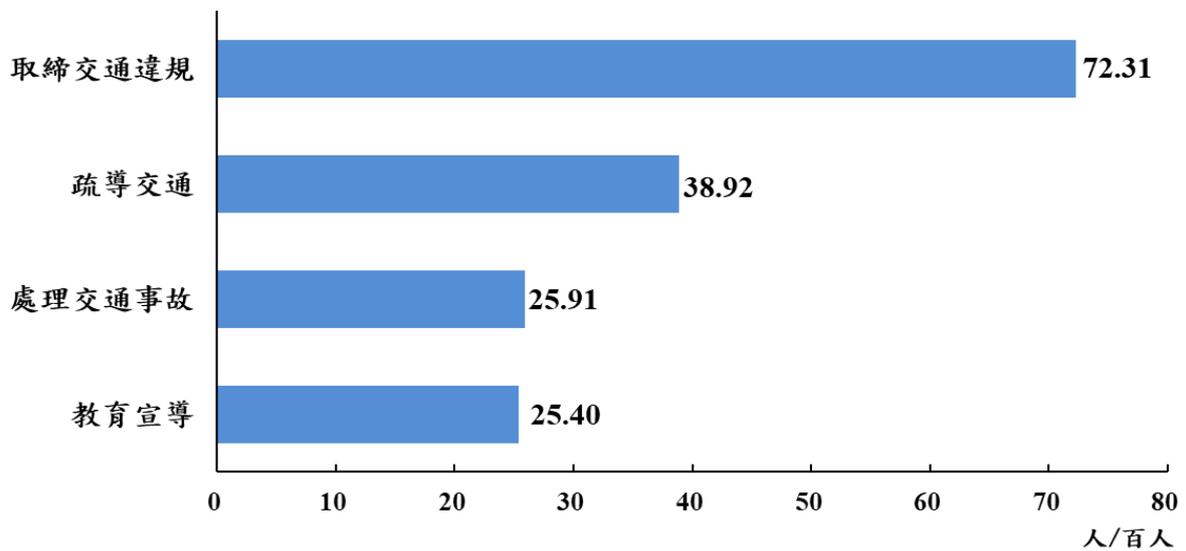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本問項可複選。

圖 2 112 年民眾對警察機關「全國行人安全執法」工作滿意度-按年齡層分



資料來源：本署交通組。

圖 3 112 年民眾認為交通警察應加強之重點工作



資料來源：本署交通組。

說明：本問項可複選。